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 第 7 屆第 18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 22 號 10 樓本會會議室

**主 席：**林宜男 董事長

**出席人員：**

成董事天明、吳董事天方、李董事振登、吳董事韻樂、林董事沛英、洪董事賑城、洪董事穎怡、程董事曉銘、姜董事麗智、唐董事彥博、徐董事興慶、張董事乃心、黃董事恒祥、林董事志城、曾董事博修、蔡董事榮順、龔董事瑞璋。

**列席人員：**

教育部、教育部(監理會)、洪常務監察人清池、廖監察人益興、張顧問三祝、翁顧問逸泓、田顧問永彥、姜顧問漢中、許顧問英昌、李執秘詩政、林執行長柏杉、邱副執行長暉雯、林組長元培、林組長志穎、謝組長祁凌、楊組長登詠。

**請假人員：**

陳董事建志、陳董事錫圭、利董事政南、王顧問金龍、林顧問崇信。

紀錄：吳怡萱、李家萱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參、確認第 7 屆第 17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

決 定：會議紀錄確認。

肆、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無)

伍、報告事項

一、業務組：

- (一)112 年 4 月份新制儲金提撥人數共計 4 萬 6,034 人，其中教師 3 萬 3,936 人(74%)，職員 1 萬 2,098 人(26%)，較上月 4 萬 6,016 人增加 18 人(0.03%)，較去年同期 4 萬 7,642 人減少 1,608 人(3.38%)；近三年之教

職員人數對照圖表詳附件 2。

- (二) 112 年 4 月份尚未依法如期繳納新制儲金者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學校未繳明細詳如附件 3)。
- (三) 112 年 4 月份已給付退休、撫卹、資遣及離職給與案件共計 124 件，其中退休案 45 件(36.29%)、撫卹案 5 件(4.03%)、資遣案 7 件(5.65%)及離職案 67 件(54.03%)，較上月 598 件減少 474 件(79.26%)，較去年同期 132 件減少 8 件(6.06%)；教職員退休撫卹資遣離職案件數圖表詳如附件 4。
- (四) 112 年 4 月份共有 284 所學校辦理增額提撥作業，占總學校 351 所之 80.91%，增額提撥辦理人數 2 萬 3,951 人，較上月 2 萬 3,991 人減少 40 人(0.17%)，各學制辦理情形詳如附件 5；尚有 67 所學校未辦理完成增額提撥，名單詳如附件 6；各學制學校提撥金額一覽表詳如附件 7。
- (五) 112 年 4 月份在職教職員之自主投資各類型組合人數如下表，其中保守型占 7.07%、穩健型占 26.50%、積極型占 22.10%及人生週期型占 44.33%(含未選擇)：

| 年月           | 風險屬性未評估 |        | 風險屬性已評估 |        |       |        | 合計     |        |
|--------------|---------|--------|---------|--------|-------|--------|--------|--------|
|              | 未選擇     |        | 未選擇     | 已選擇    |       |        |        |        |
| 112 年<br>4 月 | 人生週期型   |        | 人生週期型   | 人生週期型  | 保守型   | 穩健型    | 積極型    | 45,917 |
|              | 人數      | 9,157  | 3,857   | 7,344  | 3,246 | 12,168 | 10,145 |        |
|              | 百分比     | 19.94% | 8.40%   | 15.99% | 7.07% | 26.50% | 22.10% |        |
|              |         |        |         |        |       |        |        |        |

註 1：依教職員每月新增資金所投入之投資組合分類統計(不含留職停薪人數)。

註 2：依規定自 109 年 3 月 16 日起預設選項更為人生週期型基金。

註 3：教職員自主投資人數因新進教職員尚未開戶，而與新制儲金提撥人數產生差異。

- (六) 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 8 條第 6 項規定，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校準備金學校準備金結餘款與滯納金分配，已於 112 年 5 月 29 日撥入各校所屬教職員專戶，其中學校準備金專戶結餘學校共計 21 所，總分配金額為 570 萬 4,823 元，

分配教職員人數為 1,140 人；應辦理滯納金分配學校共計 5 所，總分配金額為 37 萬 5,962 元，分配教職員人數為 623 人。

(七)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 8 條第 2 項規定，業已完成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校準備金提繳金額之三分之二，計 5 億 8,451 萬 3,938 元，撥入各私立學校之學校儲金準備專戶，作為學校依本條例規定按月撥繳儲金之準備；餘三分之一，計 2 億 9,225 萬 6,791 元，撥入原私校退撫基金，用以支付本條例施行前私校教職員工年資應付之退休、撫卹及資遣給與。

**決 定：洽悉。**

## 二、會計組：

(一)私校退撫儲金及原私校退撫基金資產概況：

1. 私校退撫儲金截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止，資產總計約為新臺幣(以下同)771.71 億元，其中活期存款 72.95 億元，定期存款 136.25 億元，應收款項 102.92 億元，金融資產 444.36 億元(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31.5 億元)，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5.23 億元(含未實現匯兌利益 4.24 億元)。

2. 原私校退撫基金截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止，資產總計約為新臺幣(以下同)32.49 億元，其中活期存款 3.93 億元，應收款項 0.71 億元，預付款項 0.38 億元，金融資產 27.4 億元，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0.07 億元。

(二)本會總資產 5,975 萬元，其中活期存款 3,859 萬元，預付款項 13 萬元，銀行存款-限制 1,000 萬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100 萬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 955 萬元，其他資產 48 萬元；總負債 3,950 萬元；淨值 2,025 萬元。

(三)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4 月 30 日，私校退撫儲金及原私校退撫基金退撫資遣離職案件支出情形及與去年同期間之比較如下：

單位：件數/新臺幣億元/%

| 年度  | 項目 | 儲金  | 原基金 |
|-----|----|-----|-----|
| 112 | 件數 | 934 | 457 |

|     |       |        |         |
|-----|-------|--------|---------|
|     | 給付金額  | 15.3   | 5.11    |
| 111 | 件數    | 989    | 1,270   |
|     | 給付金額  | 14.89  | 6.28    |
| 增減  | 件數    | -55    | -813    |
|     | (百分比) | -5.56% | -64.02% |
|     | 給付金額  | 0.41   | -1.17   |
|     | (百分比) | 2.75%  | -18.63% |

(四) 檢陳截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止，財務報表、私校退撫儲金給付明細表，與原私校退撫基金收支報告表，詳如附件 8、附件 9。

(五) 檢陳截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止，與去年同期間相比之財務報表，詳如附件 10。

**決 定：洽悉。**

### 三、秘書組：

(一) 本會林董事長宜男與林執行長柏杉於 6 月 20 日前往東吳大學進行私校退撫制度宣導說明。

(二) 本會為推動私校教職員自主投資及退休理財之規劃，俾使教職員更加瞭解相關資訊，預訂於 112 年 8 月 1 日(二)、2 日(三)舉辦三場自主投資退休理財宣導說明會，說明會採視訊方式辦理，預訂於 7 月份開始報名。

**決 定：洽悉。**

### 四、資訊組：

(一) 業於 112 年 5 月完成本會資訊機房消防設備定期維護。

(二) 業於 112 年 5 月完成「電腦日誌及集中管理系統維護服務」及「對外資訊公開網站改版委外案」請購案。

**決 定：洽悉。**

### 五、財務組：

(一) 檢陳 112 年 5 月 11 日第 7 屆第 17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1)。

(二) 檢陳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執行秘書 112 年 4 月份原私校退撫基金及私校

退撫儲金投資組合績效評估專案報告(詳如附件 12)。

(三) 截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止，原基金資產規模為 31.33 億元、今年以來報酬率為 0.28%。

(四) 檢陳 102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4 月 30 日，私校退撫儲金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13)、增額提撥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14)及 1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4 月 30 日原私校退撫基金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15)。

(五) 檢陳 1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4 月 30 日，各投資組合資產規模以及今年以來報酬率摘陳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億) / %

|     | 私校退撫儲金 |       | 增額提撥  |       |
|-----|--------|-------|-------|-------|
|     | 金額     | 報酬率   | 金額    | 報酬率   |
| 保守型 | 191.61 | 1.76% | 23.62 | 1.65% |
| 穩健型 | 306.94 | 3.81% | 9.54  | 2.95% |
| 積極型 | 171.68 | 4.15% | 13.45 | 3.39% |
| 合計  | 670.23 |       | 46.61 |       |

(六) 人生週期型基金之預估累積報酬率，如下表：

| 年齡級距   | 保守型比重 | 穩健型比重 | 積極型比重 | 112/1/1至 112/4/30<br>預估累積報酬率 | 109/1/1級距調整<br>至 112/4/30<br>預估累積報酬率 |
|--------|-------|-------|-------|------------------------------|--------------------------------------|
| 37歲↓   |       |       | 100%  | 4.15%                        | 9.91%                                |
| 38-43歲 |       | 20%   | 80%   | 4.08%                        | 9.76%                                |
| 44-49歲 |       | 50%   | 50%   | 3.98%                        | 9.53%                                |
| 50-51歲 |       | 80%   | 20%   | 3.87%                        | 9.30%                                |
| 52-53歲 |       | 100%  |       | 3.81%                        | 9.14%                                |
| 54-55歲 | 20%   | 80%   |       | 3.40%                        | 7.54%                                |
| 56-57歲 | 40%   | 60%   |       | 2.99%                        | 5.94%                                |
| 58-59歲 | 60%   | 40%   |       | 2.58%                        | 4.33%                                |
| 60-61歲 | 80%   | 20%   |       | 2.17%                        | 2.73%                                |
| 62歲↑   | 100%  |       |       | 1.76%                        | 1.13%                                |

(七) 檢陳業經 112 年 6 月 8 日第 7 屆第 18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決議，112 年 5 月份私校退撫儲金資產配置調整建議書，決議以投資顧問於會議簡報中提出之修改版本，資產配置調整建議簡報詳如附件 16。

(八) 檢陳 112 年 6 月份原私校退撫基金投資組合及篩選投資標的建議書(詳

如附件 17)。

(九) 檢陳截至 112 年 5 月 31 日止，原私校退撫基金各主管機關待撥補情形統計表(詳如附件 18)，各主管機關皆已如期完成撥補。

(十) 本會於亞洲資產管理雜誌(Asia Asset Management)舉辦之 2023 最佳獎項(Best of the Best Awards)評選中，榮獲臺灣區最佳退休金計畫管理者獎(Best Pension Plan Sponsor)。

(十一) 本會於財資雜誌(The Asset)舉辦之 2023 年度最佳退休基金(Triple A Awards)評選中，榮獲年度最佳退休基金獎項(Pension Fund of the Year)。

**決 定：**請於下次董事會或投策小組報告資產配置時間計畫的執行進度，其餘洽悉。

#### 六、稽核組：

(一) 業經董事會確認之 112 年 3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暨歷次內部稽核缺失事項追蹤，已於 112 年 5 月 22 日以儲金稽字第 1121000797 號函報教育部，並副知本會監察人。

(二) 依 112 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內部稽核作業，已完成 4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詳如附件 19 及歷次內部稽核查核缺失事項追蹤改善情形，詳如附件 20，並經 112 年 5 月 19 日第 7 屆第 17 次監察人會議通過。

(三) 原基金 111 年 11 月臨時交易專案稽核報告，詳如附件 21，並經 112 年 6 月 16 日第 7 屆第 18 次監察人會議修正通過。

**決 定：**洽悉。

#### 陸、監察人會議議決事項重點整理：(略)

#### 柒、討論提案

##### 第一案

提案單位：財務組

案由：有關聘任第 7 屆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委員一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第 7 屆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李委員詩政將於本次董事會會議後辭任委員一職，其職缺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策略執行小組設置要點》第 2 點

第 2 款規定，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同意後聘任。

- 二、擬提名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黃健銘副教授擔任第 7 屆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委員，簡歷以現場螢幕提供。
- 三、因李委員詩政同時擔任第 7 屆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執行秘書一職，其辭任委員後，執行秘書任期當然終止，擬依第 4 屆第 1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決議，若執行秘書無法執行職務時，應由召集人自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委員中指定代理人代理其職務。

擬 辦：

- 一、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聘任黃健銘副教授為本會第 7 屆投策小組委員，任期自 112 年 6 月 30 日起至次屆委員就任時止。
- 二、接任之執行秘書將於第 7 屆第 19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由各委員推選，請董事長自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委員中指定代理人代理執行秘書職務，代理期間自 112 年 6 月 30 日至 112 年 7 月 13 日止。

**決 議：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會計組

案 由：提請審議本會 113 年度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草案，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組織及管理辦法」第 11 條第 2 項，本會應於每年 6 月 30 日前，提出次年度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報監理會核轉教育部送立法院審議。
- 二、本會年度預算之決議，應有 3 分之 2 以上董事之出席，以董事總額過半數之同意，經教育部許可後行之，本會捐助章程第 9 條第 2 項但書定有明文。另依同章程第 8 條第 3 款規定，查核預算表冊為監察人之職權。
- 三、本會 113 年度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草案，詳如附件 23，擬依前開規定於 112 年 6 月 16 日提請第 7 屆第 18 次監察人會議審議，通過後提請本次董事會會議審議。

擬 辦：議決通過後，於 112 年 6 月 30 日前提報教育部監理會審議。

**決 議：修正後通過。**

### 第三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提請審議修正本會「工作規則」第 5 條、第 7 條及第 15 條附表(二)，請討論。

說明：

- 一、為兼顧職員照顧家庭成員之需要，參據勞動基準法第 30 條第 8 項規定，於工作規則第 5 條第 1 項增訂彈性調整工作開始及終止之時間之規定。
- 二、為擴大招募人才之範圍，擬將組長和專員之條件擴及於具學士學位之人才，但各分別增加其工作經驗 2 年，爰修訂工作規則第 7 條第 3 款及第 4 款之內容。
- 三、工作規則第 15 條附表(二)考核標準及考核獎金發放原則使用「工作獎金發給規定」一詞與工作規則第 15 條規定不符，擬修正為「考核標準及考核獎金發放原則」。
- 四、工作規則第 5 條、第 7 條及第 15 條附表(二)修正草案及其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 24、附件 25。
- 五、工作規則第 41 條規定，本規則經董事會通過後，報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監理會審議通過，轉教育部核定後公布實施。

擬辦：審議通過函報教育部，待教育部核定後公布實施，並依勞動基準法第 70 條規定辦理。

決議：修正後再提下次董事會議討論。

### 第四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提請審議第 7 屆第 12 次董事會討論提案第二案之決議，請討論。

(略)

### 第五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會計組

案由：提請審議本會財物管理作業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準則第 77-1 條，修正財產及物品之定義。
- 二、因應本會 ERP 系統上線，修正部分條文以符合現行作業。
- 三、修正「財物管理作業辦法」與「分層負責明細表」核決規定不一致之處。



四、本會擬修正財物管理作業辦法部分條文，其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詳如附件 26 及修正對照表詳如附件 27。

擬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並函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通過。

#### 第六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提請審議本會第八屆董事選舉，擬採通訊投票方式辦理，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會第七屆董事任期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訂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辦理第八屆學校代表大會暨董事選舉。
- 二、本會董事選舉辦法第 4 條之 1 規定(詳如附件 28)，經董事會同意後，前條第二項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董事，得改採通訊投票方式辦理選舉。
- 三、為提高各私立學校參與董事選舉投票之意願，擬建請同意第八屆董事選舉採通訊投票方式辦理。

擬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採通訊投票方式辦理第八屆董事選舉事宜。

決議：

- 一、同意第八屆董事選舉，採通訊投票方式辦理。
- 二、請將完備之通訊投票相關程序及是否召開學校代表大會，提下次董事會議討論。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4 時 50 分)